附件1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部门预算**

2024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主要职责

2. 部门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预算构成

3.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1.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收支总表

2.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收入总表

3.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支出总表

4.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 医疗与预防保健。

1. 部门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着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强化管理公共卫生服务、落实乡村振兴政策和国家医保制度，积极开展卫生类民生工程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

第二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1-2 2024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预算管理。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收支总预算1125.99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收入预算1125.9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25.99万元。

（一）本年收入1125.9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25.99万元，占100%，比2023年预算增加82.13万元，增长7.8%，原因主要是：1、工资预算增加，2、2024年新增人员2人。

三、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支出预算1125.9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2.13万元，增长7.8%，原因主要是1、工资预算增加，2、2024年新增人员2名。其中，基本支出1125.99万元，占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四、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125.99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25.99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79万元，占15%；卫生健康支出825.80万元，占73%；住房保障支出130.40万元，占12%。

五、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25.9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2.13万元，增长7.8%，原因主要是1、工资预算增加，2、2024年新增人员2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79万元，占15%；卫生健康支出825.80万元，占73%；住房保障支出130.40万元，占1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169.79万元，比2023年预算下降4.21万元，下降2%，增加原因主要是2023年新增原水利医院企改分流人员社保费。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13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6.75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2023新增原水利医院企改分流人员住房保障支出。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25.8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25.80万元，公用经费0万元。

（一）人员经费825.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无公用经费支出。

七、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预算暂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卫生院2024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无**

**（二）机关运行经费。**

无。

**（三）政府采购情况。**

无。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